

# 广东财经大学保险硕士专业学位授予 标准 ( 025500 )

## 一、培养目标和主要培养方向简介

### 1. 培养目标

保险作为现代风险管理、风险转移的有效手段，越来越被人们所重视，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市场化程度的加深，人们对保险商品的需求日益扩大，保险在社会经济生活中的重要性日益明显。保险业是朝阳产业，在快速扩张过程中存在经营管理人员严重不足的问题。保险硕士专业学位的开设，正是为了解决这一问题，其培养的不是保险学术理论家，而是培养直接面对接触保险第一线的经营和管理人员，具有鲜明的职业导向和特点。它将能够快速解决我国保险经营与管理人才队伍不足与结构不合理的保险业发展瓶颈问题。

保险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培养目标：面向各类保险公司、保险监管部门、灾害预防和控制机构、社会保障组织和各类企事业单位，培养具备良好的政治思想素质和职业道德素养、具备经济学基础、德才兼备的，具有较高实务能力，专门从事保险科技、风险评估与管理、保险产品设计与保险精算、保险财务管理和保险企业运营管理等工作的高层次的应用型、复合型专业人才。

### 2. 主要培养方向

#### (1) 数字经济与保险实务

本方向主要培养学生能够根据数字经济发展需要,结合保险相关理论和知识,应用人工智能、区块链、大数据等保险科技技术分析和解决保险业相关问题。

### (2) 保险精算

本专业方向主要集中于养老金与社会保障精算(包括养老保险精算模型和应用;社会保险精算和监控系统;养老基金资产负债管理;职业年金精算管理控制系统)、寿险精算学(包括寿险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医疗保险和人寿保险中的生存分析;生命表和人口分析;精算控制循环在保险公司管理中的应用等)、非寿险精算学(包括风险分析、损失模型、汽车保险的定价系统等)。可以培养学生在保险精算方面的技能和水平。

### (3) 保险企业运营与管理

本专业方向主要培养学生在保险企业运营与管理方面的专门知识和基本理论,涉及到管理学、组织行为学、心理学、战略管理等方面知识讲授,为保险企业管理培养相关专门人才。

### (4) 保险理论与政策

本专业方向主要通过系统讲授养老保险的基本理论与政策实践、社会保险的基本理论与政策实践、财产保险的基本理论与政策实践等内容,让学生了解各类保险的运行机制、保险体系的构成以及国内外现行保险制度的基本内容和改革趋势。

## 二、获本专业学位应具备的基本素质

本专业硕士生应崇尚科学精神,能够较好地掌握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拥护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品德高尚,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公民素质,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积极为我国经济建设和现代化服务。能够较好地掌握保险专业领域的基础理论和专门知识,具备较宽广的相关学科知识,熟悉国家的相关政策和法规。掌握保险基本原理,具备从事保险职业所要求的知识、思维、方法和职业技术;具备较强的运用现代科学技术和理论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具备较强的统筹决策、组织管理和业务实施能力。能综合运用保险和其他专业知识,独立从事涉及保险实务及运行工作,达到有关部门相应的任职要求。

### **三、获本专业学位应掌握的基本知识**

掌握保险学科的基础理论,能够正确运用科学先进的保险理论与方法解决有关社会经济研究中的问题,掌握保险学科有关的专业知识和一般学术动态,还应掌握与保险理论方法运用相关联的应用学科的理论知识,鼓励开展与保险相关的跨学科研究。具备扎实的保险理论基础和技能,具有前瞻性和国际性视野;具有独立从事保险业务或理论研究的能力。

要求硕士生能熟练运用保险理论知识从事保险实务,具有解决相应实际问题的能力。

硕士生应掌握的专业知识主要有: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与中国实践、保险学研究、宏观经济政策、保险法律制度与监管政策、金融工具与保险投资、风险管理与控制、社会保障

研究、计量经济分析、数据处理方法与软件、保险营销战略研究、保险精算、保险财务分析、财产与海上保险、责任保险研究、信用风险研究、人寿与健康保险、年金与养老保险、团体保险研究、资产负债管理、保险数理基础、保险前沿专题等。硕士生可根据所研究的方向修读相应的课程。

#### **四、获本专业学位应接受的实践训练**

本专业学位研究生应根据培养计划在保险实体机构或保险管理部门从事不少于三个月的专业实践。实践内容包括保险管理、保险服务、保险营销、保险产品设计与开发、保险热点或重点问题的调查研究等。每位研究生根据双向选择方式配备校外导师参与专业实践，完成实践单位单位分配的工作任务，撰写实践报告，出具专业实践单位的考核评价结果，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合格、不合格五个等级，不合格的实践报告不能取得保险硕士专业学位。

#### **五、获本专业学位应具备的基本能力**

1. 熟悉国家有关保险的方针、政策和法规，了解本学科的理论前沿和发展动态。掌握保险学的基本理论及基础知识，具有独立从事保险业务或理论研究的能力。

2. 能熟练运用保险理论知识从事保险实务，具有解决相应实际问题的能力。

3. 了解保险行业特征，熟悉保险公司运作流程，通过实习具备保险公司一般岗位胜任能力和处理保险相关业务的基本能力。

#### **六、学位论文基本要求**

学位论文要突出学以致用，体现学生运用保险学科及相关学科的理论、知识、方法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具有创新和实用价值。

### **1. 学位论文总体要求（含选题和水平要求）**

①学位论文选题应来源于应用课题或现实问题，一般应具有明确的保险行业或职业背景，研究成果要有实际应用价值。

②学位论文要体现研究生综合运用科学理论、方法和技术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应具有一定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③论文工作应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完成，论文工作量饱满。

④论文应结构合理、层次分明、推理严密、文字通顺、数据可靠，图文与版式规范，撰写应符合国家及相关专业部门制定的标准。

### **2. 学位论文形式要求**

论文类型可采用保险项目设计与评估、实务研究、政策研究等形式。

### **3. 规范性要求**

硕士学位论文必须是一篇系统完整的学术论文。硕士学位论文应是在导师指导下独立完成的研究成果，不得抄袭和剽窃他人成果。硕士学位论文的学术观点必须明确、逻辑严谨、文字通畅。论文中能够规范地引用他人的数据和成果。